

#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新卫〔2022〕12号

签发人：吴君锋



##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 报 告

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县卫健委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着力提升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工作水平，全面保障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现将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健全法治组织体系。建立由委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相关科室、各医疗卫生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

体负责卫健系统法治建设日常工作。

**（二）制订法治建设工作计划，完善相关法治建设制度。**紧密结合本系统工作实际，将法治建设工作责任细化分解至各科室和各医疗卫生单位，利用全县卫生健康会议以及各种专题会议，对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建设工作的任务、目标和工作重点进行详细部署。

**（三）推行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一是及时动态调整权力事项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对县政务服务平台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多次进行维护和公开，缩短办件时间，优化办事指南。二是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优化医护人员执业注册制度，全面推行公共场所卫生告知承诺。三是切实做好下放护士执业注册审批权限。四是推行放射诊疗许可证电子化，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保障。

**（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注重监管实效，建立工作机制。**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方案，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立被抽查对象名录库和行政执法人员名录。结合医疗机构“双随机”工作对医疗机构开展“驻院式”综合监督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经营者的干扰。

**（五）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健全科学民主决策制度，进行重大事项决策时，严格遵守法定权限和程序，对委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核并经集体讨论决定。

**（六）重视行政执法人员管理。**所有行政执法人员均持证上

岗。新增执法人员必须经过培训、考试合格后再申报，目前卫生健康系统行政执法人员 43 人。组织新入职干部职工进行 12 月 4 日宪法宣誓，办专题法治讲座和行政执法培训近 10 次，举行法律知识考试 2 次，普及系统内 140 余人次。

**（七）严格规范公平公正文明执法。**一是严格坚持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将我委执法信息全面、及时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便于群众办事。二是政务服务卫健委窗口设置行政执法人员岗位信息公示牌，标明岗位职责、申请材料示范文本、办理进度查询、咨询服务、投诉举报方式等信息。三是严格规范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的行为，包括主动出示行政执法证件、亮明身份、说明来由，按照执法程序，依法制作并主动出具行政执法文书，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依据和权利义务等内容。四是严格要求执法过程中要做到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文字、音像记录等方式，对行政执法全过程进行全面、系统、规范记录，制作行政执法案卷，并归档保存，实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五是认真执行每周一次的合议制度，严格施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切实做到行政处罚案件事实清楚、程序合法、证据确凿，量罚适当。六是加强对执法案卷的日常法制审核，对存在问题进行点评并要求办案部门及时改正。

**（八）不断完善“两法衔接”工作机制。**主动同公安局、司法局、检察院、法院、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联合执法机制，打击市场上存在的非法执业的行为，为群众幸福生活保驾护航。

**（九）多举措完善社会监督机制。**一是依托 12345 县长公开

电话和卫健委办公室监督举报电话 2984515，接受群众监督。二是完善纪委监委监督制度，积极邀请县纪律监督委员会同志派驻到我委工作，建立长期监督制度。三是认真受理群众举报，在严格保密的前提下，提高信访举报案件查实率，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将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十）全面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一是我委所有行政权力事项均在新县政务服务公开运行，开展全面实施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审批程序，全面推广电子证照，持续推进“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推行“全流程网上可办”、“一次办”。二是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积极参加县“互联网+监管”平台系统培训，规范系统操作，积极落实“互联网+监管”相关要求，共认领“互联网+监管”目录清单，上传监管信息工作，实现了监管事项认领率 100%，信息上报率 100%。

## **二、工作中存在的短板**

**（一）卫生健康执法监督不够规范。**在日常监督执法过程中，存在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不及时、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不全面、监督检查着装不规范等行为。

**（二）“放管服”政策持续深入推进不到位。**一是在工作中宣传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企业服务等相关政策不到位；二是行政审批事项不够全面，权责清单不够完善，实行动态管理不够及时。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组织领导、党组会、委办公

会上每年部署法治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定期听取法治建设的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有关重大问题。重视和加强法制机构、法制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其参谋助手作用、法律顾问作用。

**（二）落实法制建设各项工作。**重大行政决策严格按照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和听证程序；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性审查，按要求定期清理规范性文件；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和答复工作。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通过全过程执法记录设备对监管过程全程留痕，做到一次检查，全面体检，提高行政执法效率、增强执法公正性。二是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信用惩戒，形成有力震慑，增强市场主体守法自觉性。三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制度，推进监管方式法治化、规范化，确保卫生健康行业监管工作依法有序进行。四是落实联动执法和两法衔接工作机制。五是严禁违规干预行政执法活动，严禁插手具体行政执法案件处理。

**（四）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制定实施法治宣传教育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加强组织领导，定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督导检查。坚持把学习宣传宪法摆在首位，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如何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坚持突出重点、分类指导的原则，重点提

高主要负责人的依法管理与决策能力、机关工作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有效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充分利用“12.4”国家宪法日以及各类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节点，有计划地组织开展普法活动，广泛开展以案释法活动。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2月25日



---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5日印发